

# 國立嘉義大學體育類科教師以成就證明送審教師資格審查意見表(甲表)

102年5月21日101學年度第8次校教評會修正通過

104年9月08日104學年度第1次校教評會修正通過

個人成就       教師指導成就

著作編號		送審學校		送審等級	<input type="checkbox"/> 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副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助理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講師	姓名	
------	--	------	--	------	---	----	--

代表成就名稱

※ 本案及格底線分數為  分。

說明：1. 升等教授職級者，其成就審查成績及格分數為75分；其餘職級者，其成就審查成績及格分數為70分。

2. 送審人之「成就證明」評分係依送審等級所佔比例及重要國際運動賽會成績參考基準表換算得之；其計算方式如下：『送審等級所佔比例\*所得賽會成績於基準表所佔比例』。

※3. 本校係教育部授權自審之國立大學，本審查案件，已毋須報教育部複審，審查意見與結果將作為本校評審送審人研究成果之最終依據，請予以嚴謹審查。

項 目	代表成就證明	代表成就競賽實務報告	五年內及前一等級至本次申請等級間其他的自我運動表現、其他指導成就或學術著作等體成果(含階段教練指導成就)。	總 分
	教師本人競賽成就： 參加運動賽會競賽成就 教師指導運動員競賽成就： 指導選手成就	內容包括： (一) 個案描述 (二) 學理基礎 (三) 本人訓練(含參賽)計畫或指導他人訓練(含參賽)計畫 (四) 本人訓練過程與成果(含參賽)或指導他人訓練(含參賽)過程與成果		
教 授	25%	45%	30%	
副 教 授	30%	40%	30%	
助 理 教 授	35%	35%	30%	
講 師	40%	30%	30%	
得 分				

審查人簽章  審畢日期  年  月  日

※ 審查評定基準：

- 教授：應在該運動領域內，參加或擔任教練指導訓練他人參加重要國際運動賽會，有獨特及持續性成就及競賽實務報告(或著作)，並有具體特優成果者。
- 副教授：應在該運動領域內，參加或擔任教練指導訓練他人參加重要國際運動賽會，有持續性成就及競賽實務報告(或著作)，並有優良成果者。
- 助理教授：應在該運動領域內，參加或擔任教練指導訓練他人參加重要國際運動賽會，有良好成果，並有相當於博士論文水準之競賽實務報告及有獨立研究之能力者。
- 講師：應在該運動領域內，參加或擔任教練指導訓練他人參加重要國際運動賽會，有成績，並有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競賽實務報告者。

※『代表成就、參考成就應為送審人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及送審前五年內之成就；送審人曾於前述期限內懷孕或生產者，得申請延長代表成就及參考成就年限各二年。』

# 國立嘉義大學體育類科教師以成就證明送審教師資格審查意見表(乙表)

102年5月21日101學年度第8次校教評會修正通過

104年9月08日104學年度第1次校教評會修正通過

個人成就       教師指導成就

送審學校		姓名		送審等級	<input type="checkbox"/> 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副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助理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講師
代表成就名稱					
審查意見：(審查意見請分別就代表成就及參考成就具體審查及撰寫審查意見，並請勾選優缺點欄位及總評欄。前述意見得以條列方式敘述，建議另以A4紙電腦打字。本案審定結果如為不通過，審查意見得提供送審人作為行政處分之依據，併予敘明。)					
優點			缺點		
<input type="checkbox"/> 具有創新與突破之處 <input type="checkbox"/> 具有實用價值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實務報告內容形式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運動表現/指導能力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適用訓練或指導實務 <input type="checkbox"/> 五年內研究成果優良 <input type="checkbox"/> 質量皆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無創新與突破之處 <input type="checkbox"/> 實用價值不高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實務報告內容形式不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運動表現/指導能力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訓練或指導實務 <input type="checkbox"/> 五年內研究成績差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抄襲或其他違反學術倫理情事(請於審查意見欄指出具體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總 評					
一、本案及格底線分數為 <input style="width: 50px;" type="text"/> 分。本人評定本案為 <input type="checkbox"/> 及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及格。					
二、本案如經勾選缺點欄位之「涉及抄襲或其他違反學術倫理情事」者，依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第37條規定，應評為不及格成績。					